

不久，這一極可樂觀的現象不復存在了，劇場沒有了，所有劇團大多陷於解體的狀態，偶有一二想苦撐下去的劇團另租劇場，爭取演出，但爲了生意經，則過於迎合觀衆的低級趣味，以致喪失了戲劇的教育意義。即使如此邊就觀衆，但演出的營業收入也並不令人樂觀。唯其如此，這種迎合觀衆低級趣味的戲劇演出，也終於曇花一現無能爲繼了。

目前的戲劇界的現象，劇作家或停筆寫作，或改寫言情小說，最慘的應該算演員，有的改行從事他自己所不願意做的工作，有的則養鷄養鴨以逐什一之利而維生計，有的甚至於長年失業，生活陷於極度的貧困中。

劇作家的編寫劇本，不是爲了自我欣賞，而是希望出版和演出，給更

多的讀者和觀衆共同欣賞；演員的演戲，同樣也不是爲了自己演着好玩，而是希望演給大多數的觀衆同看。戲劇和讀者與觀衆發生了關係，才能發揮出戲劇的教育效用，否則，戲劇便毫無效用可言。本此，橫在眼前亟待解決的問題，就是希望政府能够大力獎勵與補助劇本的出版和演出。必如是才能創造戲劇藝術，才能推行戲劇教育。

戲劇運動不是一朝一夕的事，必需持之以恆，必需切合實際。單憑一年一度的戲劇節，像某些宣傳週似的，舉行個儀式，開次座談會，寫寫應節文章或標語之類，很難促成戲劇運動的發展。

二月五日寫於板橋藝術新村

## 戲劇是什麼？

王慰誠

戲劇是什麼？很容易有兩種誤解存在，一說

戲劇純粹是娛樂，一說戲劇是文學。前一種說法

，在現代已充分表現其無智識，戲劇不僅是教育，而且與政治更有不可分割的關係。愛迪生說：

：「今後教育當以電影爲中心。」（電影即是戲

劇表現的形式之一。——作者註。）又說：「誰

支配着電影，誰便將影響民衆的一個最大的權威操在手裡，」。在我們中國來說，尤其自抗戰到

反共抗俄這個階段中，從各方面都證實了戲劇是教育的工作，是政治宣傳的武器，無識者的見解

，在這裡不推自倒，沒有賦與討論的價值。

其次說戲劇是文學，這樣是觀點，雖較進步

，但不完全也不正確。當然，戲劇一部分是文學，正如戲劇是含有娛樂性的一樣。戲劇却是一種

獨立的藝術。

每一種藝術能够存在，一定要具備它的特點

，有它的個性，同時還要有它的工具。繪畫用線條顏色來表現它，是視覺的藝術，音樂用音階節

奏來表現它，是聽覺的藝術，以文字表現出來的

形體來表現的就是彫刻建築……無論形式和内容

，都一定具備特點，然後其獨立的價值始能存在

。我們常聽人說：「戲劇是一種綜合的藝術。

」但我們還必須明白：所謂綜合，並不是繪畫、

文學、音樂、舞蹈、彫刻等各種藝術拼湊而成的混合藝術。而是說包括了文學、繪畫、音樂、彫

刻、舞蹈等各項藝術而自成一種獨立的藝術。當

各種藝術參加到戲劇裡來就失去其獨立性了。綜合的結果，是產生一種新的結晶。戲劇所綜合的

不是各種「獨立的完整的藝術」，而是各種藝術的「要素」。當各種藝術被戲劇綜合的時候，其本身便不復獨立的存在於劇場，且其份量多寡輕重，亦不能由其自己決定。它們所具有的是總的戲劇的形式，所表現的是總的戲劇的內容。

那麼戲劇究竟是什麼呢？

美國戲劇家哈密爾敦（Clayton Hamilton）給戲劇下了一個定義：「一篇劇是特意安排由演員在舞台上當着觀眾前表演的一段故事」。假如「演員」、舞台（或者說是電影放映的場所）、「觀眾」等幾項不可少的原素，缺少了其中的一項，戲劇藝術的獨立性就不能够存在了。

如果我們更進一步的研究，則不應該忘記中國的影劇與西洋影劇有極密切的關係，而應該承認他的形式、製作各方面，無一不是從西洋移植過來的。西洋對於戲劇這一個字的來源，是出自希臘，原文的意義，是作「動作」解釋，所以戲劇藝術最主要的特點，就是動作。

動作有兩種，一種是外形的，一種是內心的。外形的動作很容易看見，就是在表演時演員的身體活動，如放槍、擁抱……在中國舊劇中稱爲「做工」，西劇中說是「舞工」，這種外形的動作，是發源於人類的天性。亞里士多德（Aristotle）告訴我們：「戲劇是動作的模仿」，即

是用模仿的方法，來表現一個故事。主要的條件就是動作。

內心的動作，往往是看不見的，是一個人物的精神活動。就是劇中的一種動力、奮鬥，或衝突，人與人的奮鬥，人與大自然的奮鬥，人與命運的奮鬥，如莎士比亞（Shakespeare）的「哈雷特」，莫利哀（Moliere）的「慳吝人」，易卜生（Ibsen）的「傀儡家庭」，裡面都充滿了生命的「力」。

內心的動作，也可以解釋爲劇情，但往往有毫無劇情發展仍不失爲好戲。如辛格（Synge）的「騎馬下海的人」，從開始到劇終都只告訴我們他的幾個兒子都在海裡葬身了。他很傷心，但其中有一股壓人的「力」。——人與大自然的奮鬥。

因此，動作是戲劇最主要的條件，古希臘的時代是這樣，莎士比亞時代是這樣，今日還是這樣。即在物質不發達，設備不完善，沒有繪畫，沒有音樂，沒有燈光，甚至沒有言語的戲，都可以演出；但在設備最完善，充分的能够利用繪畫、音樂、燈光……，然而却演不出一個「沒有動作」的戲。所以戲劇異於其他的文學，同時也並不一定要附於其他的藝術而寄生。它的特點是：第一，「戲劇就是動作，模擬真實的生活，而小

說及史詩僅能描寫動作，述說生活。（小說爲近代的產物，其發達在近十八世紀。史詩是用天然節奏描述人類的偉大的事蹟與宗教的神聖傳說，規模宏偉，內容莊嚴。小說則是用散文寫長篇故事，可以旁及稗官野史，家庭瑣事。）第二，戲劇要當着觀眾前表演的，一個詩人可以寫詩自娛，而一個劇作家則不能自作自演。同時因其要當着觀眾前演出，要受時空的限制。在文學的運用上，也比史詩及小說受限制。一個相同的故事，在小說中可以描寫二十萬字，在劇本上却最好不要超過六萬字，在小說中可以容納成千上萬的人馬，而在戲劇中，人物却不能隨意擺佈。其次，一齣戲的演出，有一定時間的限制，如果超過了某種時間的規定，即使演員不疲倦，而觀眾亦無法支持，演劇時間最長者，要推希臘的三部曲悲劇，故事的首尾起迄，由日出至日落，末了還加一部滑稽短劇，這只是極端的例子。在現代的西洋演劇，普通五幕劇都要在三個鐘頭內完畢。即如奧尼爾（O'Neill）的「奇異的插曲」也不過只演出六個鐘頭，而且中間還要讓觀眾回去吃過晚飯之後再進劇場。

在空間與時間的雙重限制中，戲劇是有其特殊性質特殊的技巧的。編劇技巧必須鍛鍊得純熟精妙，才可以運用裕如，隨心發揮。